

事务所执业未能严格按《独立审计具体准则》要求进行,程序履行不足,证据不足以支持审计结论;审计报告类型使用不当,意见内容与类型不符,该披露的问题不披露;验资依据不当,潜在风险较多;存在用搞回扣等不正当手段抢业务和过度降价揽业务的不良竞争现象。针对这些问题,广东注协出台了《行业惩戒暂行办法》、《行业投诉、举报受理暂行办法》、《关于规范事务所业务台账登记工作的通知》和《关于认真学习贯彻省委领导批示切实加强业务监督管理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各事务所严格执行。对于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将从严肃处理。

(三)与政府职能部门联手加强监管力度。广东注协主动与证券监管部门、审计机关和财政厅监督处联络沟通,对在检查中发现问题较多、较严重,涉及事务所以外的部门而注协限于职能不能查处的,请有关部门支持配合,借助政府机关力量核实问题,并会同财政厅监督处一起深入检查,联手监管。

四、考试培训工作

(一)注册会计师考试工作。2000年度广东省报考注册会计师人数为39 846人,比1999年增长7.4%。全省各科考试合格人数及合格率分别为:会计1 138人,合格率8.12%;审计1 132人,合格率21.24%;财务管理995人,合格率13.31%;经济法1 722人,合格率19.97%;税法1 042人,合格率9.82%;五科综合合格率15.13%。

2000年广东、海南两省注册会计师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考试的考区设在广州,广东注协承担了组织任务,两省有830名考生在广东考区考试,广东省共有32名考生考试合格。

(二)注册会计师培训工作。2000年广东注协举办了新的《独立审计具体准则》培训班、主任会计师培训班、部门经理培训班,新批准执业的注册会计师上岗培训班等共7期,有1 330人参加学习。另外选送62名注册会计师到中注协举办的各类培训班学习。8月与香港安永会计师事务所联合在深圳举办1期主任会计师培训班,主要内容为内部管理,参加人数110人。

五、行业管理其他工作

(一)专业标准的调研、推广和贯彻。省注协配合中注协与国家工商局联合调研组在广东展开有关验资问题的调研,组织珠海、清远、广州等地事务所座谈,收集意见。配合中注协专业标准部及《独立审计具体准则》专家小组成员、顾问等就有关《独立审计具体准则》征求意见稿进行调研,其中对《会计估计的审计(征求意见稿)》等五个项目的内容在正式出台前三次组织注册会计师认真研讨,提出书面意见上报中注协。配合国家会计学院调研组就事务所经营管理问题在广东调研等。

(二)加强协会秘书处内部建设。随着事业发展和“三会”联合逐步到位,省注协的办公条件需要改善扩充。2000年扩大了办公室面积,购置了办公设备及电脑,招聘了新的工作人员,加强了内部制度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要求协会秘书处所有员工以“三个代表”的思想要求自己,搞好本职

工作,团结进取,廉洁奉献。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供稿 李学三执笔)

广西壮族自治区 注册会计师工作

2000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注册会计师协会紧紧围绕巩固脱钩改制成果、促进事务所规范发展这一中心工作,认真研究政策,精心组织实施,扎实开展各项工作,在推进会计师事务所上规模、上水平,加强业务监管、学习培训、考试服务、注册管理等方面做了不少工作,有力地推动了全区注册会计师事业的发展。到2000年底,广西壮族自治区共有44家会计师事务所,684名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1 000余人,41家评估机构,173名注册资产评估师。

一、巩固脱钩改制成果,推动事务所上规模、上水平

及时整理并报送56家完成脱钩改制会计师事务所、619名注册会计师的申报材料,顺利完成了脱钩改制的换证工作。结合事务所的换证工作,继续督促各事务所完善内部管理,建立各项管理制度,特别是加强人事管理。区注协要求各会计师事务所必须在人才中心建立集体人事代理户,并将全部非离退休注册会计师人事关系转到集体户中统一代管。同时规范注册会计师与事务所签定的劳动合同。

积极贯彻执行财政部《会计师事务所扩大规模若干问题的指导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分所审批暂行办法》和《会计师事务所合并审批管理暂行办法》、《注册会计师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管理规定》等文件要求,积极倡导会计师事务所通过各种途径和方式扩大规模,壮大实力,提高水平。鼓励会计师事务所就近联合、紧密管理,为了减少联合过程中资产处置、风险分担问题的谈判,允许事务所通过吸收专业人员的方式合并,被吸收方依法注销清算。同时,出台《广西壮族自治区企业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注册会计师审计暂行办法》,该办法规定了必须具有20名以上注册会计师的事务所,才能审计资产在2亿元以上的企业年报。提高办事效率,特事特办,对有利于事务所上规模、上水平的注册会计师注册、转所、设立分所等事项,均以最便捷的手续办理。在政策的引导和各方的努力下,促成了各事务所的联合合并,如南宁东方和南宁广信会计师事务所合并为广西东方广信会计师事务所;桂林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吸收桂林华强会计师事务所;广西祥浩会计师事务所吸收梧州德信会计师事务所;原广西公信会计师事务所和广西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两家有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上规模、上水平;广西公信会计师事务所与上海东华、陕西五联所联合成立了新的跨省区的上海东华会计师事务所;广西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与湖南华寅会计师事务所联合成立了华寅会计师事务所;批准了这两家会计师事务所的广西分所。通过联合合并,全区会计师事务所由原来的56家减少到44家,而拥有20名以上注册会

计师的事务所由原来的9家,增加到14家。业务收入400万元以上的事务所也由原来的3家增加到5家。全区最大的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44人,从业人员100多人,业务覆盖全区各地、市。

二、加强业务监管工作

2000年,区注协组织检查组对18家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业务检查。共计抽查了220份验资报告,认定合格164份,合格率75%,比上年提高18个百分点。抽查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报告323份,认定合格152份,合格率47%,比上年降低18个百分点。从检查的结果看,脱钩改制后注册会计师的风险意识和业务拓展能力有了较大的提高,但对审计质量的实质性关注和责任意识还有待加强。审计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审计过程过于简单、工作底稿不规范、对一些重大事项关注不够、审计意见缺少充足的审计证据支持、三级复核制度流于形式;此外检查中还发现部分事务所存在变相抽逃注册资金、内部管理混乱、注册会计师兼职等问题。对检查出的问题,区注协及时下达了整改意见,并对4家会计师事务所的主任会计师和注册会计师给予了通报批评。对全年收到的20份申诉举报信件,进行了调查和处理。

三、做好注册会计师和注册资产评估师考试和培训工作

一是做好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考试的组织工作。及时转发文件、组织审核报名、征订发放书刊、准考证,并派人随同考生赴昆明,做好后勤服务工作。这次证券资格考试,全区共有114人报名,73人参考,其中5人考试全科合格。

二是做好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工作。根据财政部下发的考试方法和报名简章,结合广西的具体情况制定了广西考试报名简章,除在《广西日报》刊登外,还印制了8000份分发各地、市,作了广泛的宣传。此次考试,全区共有9555人报名,比1999年增长17.7%,报考科目达24120科,实考科目10896科,出考率45.6%,考试成绩整体好于1999年。

三是做好注册会计师的后续教育培训工作。2000年区注协共举办了13期后续教育培训班,共计对144名注册会计师补了1999年度的后续教育培训课时,对580名注册会计师和556名非执业会员进行了年度培训。还组织34人次参加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的培训。有38家会计师事务所建立了培训学习制度。为了测验培训工作的效果,督促注册会计师加强业务学习,提高学习的自觉性,不断提高专业胜任能力和执业水平,区注协在11月4日组织了一次全区性的注册会计师业务知识测试,共有540名注册会计师参加,测试平均分77.5分,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四、做好注册管理和财务管理工作的

结合脱钩改制换证工作,强化注册管理。督促全区会计师事务所建立人事管理制度和用工聘用合同,建立了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从业人员的数据库。全年共计办理了73名注册会计师的注册,并批准了105名考试全科合格人员入会,办理了88名注册会计师转为非执业

会员。到2000年底,全区共有注册会计师684人,非执业会员1006人。

摸清了注册资产评估师行业的情况。资产评估协会并入注册会计师协会后,经过调查摸底,基本摸清了广西资产评估行业的状况,全区共有资产评估机构41家,其中专营机构12家,会计师事务所兼有评估资格的29家,全区共有注册资产评估师173人。

五、实现资产评估协会与注册会计师协会的合署办公

根据国务院关于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税务师三个行业统一管理的精神,在8月底机构改革过程中,区注协秘书处实现与区评估协会秘书处的合署办公,在11月份召开了全区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会议,顺利实现了资产评估行业与注册会计师行业的统一管理。

六、清理整顿经济鉴证类社会中介机构

一是参与筹备自治区清理整顿领导小组第一次工作会议,抽调专人充实清理整顿办公室。二是对全区经济鉴证类社会中介机构进行了调查摸底。三是与自治区工商局联合下发文件,要求全部中介机构按期脱钩改制。四是召开清理整顿联络员会议,了解各行业脱钩改制情况,督促脱钩改制工作,并向国务院清理办汇报。

七、抓好协会自身建设

2000年区注协以深入开展“三讲”为契机,大力加强协会班子的建设。在下半年成立了党支部,认真抓了支部建设和发挥党员的积极带头作用。在工作中注意努力转变工作作风,强化服务意识,加强调查研究。

(广西壮族自治区注册会计师协会供稿
冯任佳 孙良权执笔)

海南省注册会计师工作

一、业务监管

2000年,海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以巩固事务所体制改革成果和继续打击行业作假行为为重点,确定以事前宣传、事中控制、事后检查为监管工作指导方针,建立以业务报备、事务所自查、行业检查为主的监管体系,开始行业监管工作。1年来,协会印发了《关于加强业务质量管理的通知》等文件,草拟并出台了《海南省注册会计师行业自律公约》和《海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技术专家鉴定委员会工作制度》等一批规章制度,正确引导事务所强化内部执业质量控制和加强职业道德建设。

积极开展事务所的业务检查工作。2000年,协会从事务所抽调业务骨干,对15家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质量进行检查,按照20%的比例共抽查法定报告1068份。按照中注